

《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对照表

(2021年1月)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,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,董事会同意《公司章程》中对公司住所的修改,具体如下: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第六条:“公司住所: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025 号创意大厦 13-14 楼,邮政编码: 518052”	第六条:“公司住所: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 24 号海岸环庆大厦 32 楼 , 邮政编码: 518000 ”

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月26日